

软件著作权转让合同

合同编号：RZ20260828002

签订日期：2026 年 8 月 28 日

转让方（甲方）：

姓名：丁鹏程

身份证号码：370522199201270075

联系电话：18766622003

电子邮箱：ding18766622003@163.com

受让方（乙方）：

名称：上海奔跃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113MAK5D3HN3C

地址：上海市静安区康宁路 288 弄 2 号 406 室

法定代表人：陈蓬涛

联系人：杨幸幸

联系方式：15037449367

鉴于：

1. 甲方是《工程建设数智化管理分析平台》（以下简称“标的软件”）的合法著作权人，已依法完成著作权登记（登记号：2025SR2150118）；《无人机智慧审计 APP》（以下简称“标的软件”）的合法著作权人，已依法完成著作权登记（登记号：2025SR1991297）。

2. 乙方拟受让标的软件的全部著作权财产权。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《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经平等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第一条 标的软件基本信息

软件名称及版本号：工程建设数智化管理分析平台 V1.0、无人机智慧审计 APP V1.0

著作权登记号：2025SR2150118、2025SR1991297

附属文件：源代码、用户手册、著作权登记证书。

第二条 转让内容与范围

转让权利种类：甲方将标的软件的全部著作权财产权转让给乙方，包括但不限于：复制权、发行权、出租权、展览权、信息网络传播权、改编权、翻译权、汇编权；以及与标的软件相关的专利申请权、商标权及其他知识产权（如有）。

地域范围：☒全球范围内 ☐中国大陆境内（勾选其一）。

权利限制：甲方保留署名权及保护作品完整权；乙方不得删除软件中的甲方署名标识。

第三条 转让价款与支付

总价款：人民币 10000 元（大写：壹万元整），含税☒ / 不含税☐.

支付方式：

（1）首期款：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支付 30%；

（2）交付款：标的软件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支付 30%；

(3) 登记款：著作权变更登记完成后 30 日内支付 40%。

发票与税费：甲方为自然人的，应依法向税务机关申请代开发票或配合乙方完成相关税务处理；因本次著作权转让产生的税费（含个人所得税）按国家规定各自承担，乙方依法负有代扣代缴义务的，从其规定。

第四条 甲方权利义务

权利保证：甲方保证标的软件著作权权属清晰，未设定抵押、质押或第三方许可；若因权属瑕疵导致纠纷，甲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（包括乙方维权费用）。

交付义务：交付内容包括完整源代码、技术文档、安装程序及著作权登记证书（载体形式：☐光盘 ☒U 盘 ☒云存储）；交付期限为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完成。

技术支持：自交付之日起提供 12 个月免费技术支持（范围：Bug 修复、基础功能优化）。

登记协助：配合乙方办理著作权变更登记，提供所需文件（包括原登记证书、转让声明等）。

第五条 乙方权利义务

付款义务：按约定支付转让价款，逾期付款按日 0.3% 支付滞纳金。

权利行使：自首期款支付之日起享有标的软件著作权；有权对软件进行修改、分许可或商业化运营。

侵权防范：采取合理措施防止标的软件被非法复制或传播；发现侵权行为时，应及时通知甲方并共同维权。

保密义务：对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及商业秘密保密，保密期限为合同终止后 3 年。

第六条 知识产权保证

无侵权承诺：甲方保证标的软件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，否则承担全部法律责任；若软件存在开源代码，甲方需披露清单并确保符合开源协议要求。

第三方权利处理：标的软件若包含第三方授权内容，甲方需提供合法授权证明；因第三方主张权利导致乙方损失的，甲方应双倍赔偿。

第七条 违约责任

甲方违约情形：

交付内容不符合约定，须在 5 日内重新交付，否则按前述条款处理。

乙方违约情形：

擅自转授权或转让著作权，甲方有权收回权利并索赔实际损失。

不可抗力：

因自然灾害、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，双方可协商解除，已履行部分按实际结算。

第八条 争议解决

争议优先通过协商解决。

第九条 其他条款

合同生效：自双方签字（盖章）后生效，一式 2 份，甲乙双方各执 1 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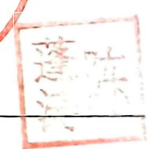
（以下无正文，为签署页）

甲方（签字并按手印）：

签字： 

日期： 2026 年 8 月 28 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： 

日期： 2026 年 8 月 28 日